

证券代码：835723

证券简称：宝海微元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0日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签订了《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辅导协议》。

公司签署辅导协议情况已于2022年1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

（二）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备案登记相关资料，辅导机构为国融证券。

（三）完成辅导备案

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取得了江西证监局关于受理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辅导备案的函，备案日期为2022年1月26日。辅导机构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辅导备案情况已于2022年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

（四） 终止或撤回辅导备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考虑，拟调整上市进度及方案。经与国融证券协商一致，公司于2023年2月9日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终止辅导协议，国融证券已于2023年2月10日向江西证监局报送了终止辅导备案的申请材料。2023年2月14日，江西证监局反馈确认终止辅导。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请存在无法通过北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在北交所上市的风险。

公司尚未披露最近1年年度报告，最近2年的财务数据可能存在不满足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条件的风险。根据公司已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以及《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38.81万元、3,690.35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50%、11.71%，符合《上市规则》第2.1.3条规定的在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挂牌公司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公开发行股票条件，且不存在《上市规则》第2.1.4条规定的不得在北交所上市情形。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终止辅导协议。

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4日